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全资子公司持有的资质分立到上市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棕榈股份”）下属全资子公司常州观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观犇”）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下简称“住建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证书。为了增强公司项目承接的竞争能力，提高承揽项目的议价能力，提升公司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接收全资子公司常州观犇持有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以分立方式给母公司棕榈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工商信息

公司名称	常州观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211URF3L
法定代表人	竺保华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19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7号经纬大厦8F-803
工商登记机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0年3月19日至长期

（二）股权结构

常州观犇由棕榈股份100%持有，是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资质情况

常州观犇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二、资质分立方案

（一）资质分立

根据国发【2014】14号文件和建市【2014】79号文件，为发挥企业各自优势，现拟将全资子公司常州观犇持有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分立给母公司棕榈股份，以达到促进企业全面化发展的目的。资质分立后，注销子公司常州观犇涉及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二）资产重组、债务分割

资质分立后，棕榈股份与常州观犇各自具备法人独立资格，独自经营。子公司资质分立前的所有债权债务由子公司承担；资质分立后母公司和子公司财务独立核算，所产生的债权、债务问题分别由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母、子公司自行承担，不具有任何连带责任；全资子公司独自经营，自负盈亏。

（三）人员重组

子公司人员不转移至母公司，涉及到分立资质所需的建造师及非注册人员由母公司自行安排。

（四）财务及设备变更

分立后的全资子公司经济独立核算。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不发生财务及设备转移。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棕榈股份通过资质分立的方式获取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将有利于夯实上市公司在市政业务板块，包括市政总承包、道路桥梁、生态城镇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的硬实力；同时满足上市公司承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的资质需要，提高项目议价能力和工程实施能力；对未来公司推动“智慧城乡建设”战略实施，实现主业的规模化扩张产生积极促进影响。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